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薛秀玉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87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loveyu413@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5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0810152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10821248346_108D2206498-01.doc、10821248346_108D2206499-01.doc)

主旨：轉知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協助法務部及教育部辦理「108年度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教師研習會」，惠請鼓勵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暨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108年5月30日南一中(教)字第1080004694號函辦理。

二、本研習由法務部及教育部主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以協助推廣及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做為法治教學平台。

三、研習日期及地點：

(一)日期：108年6月19日(週三)上午8時30分至12時00分。

(二)地點：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號)5樓會議室。

四、參加對象：

(一)國中現職教師(含代理教師、實習教師)。



(二)高中職現職教師(含代理教師、實習教師)

五、實際參訓教師名單，將依線上報名審核錄取名單為準，課程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六、報名方式：

(一)自即日起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上網報名(網址為<https://www.inservice.edu.tw/>)，代碼：2642650、2642651

(二)若為108年度實習教師，因教師帳號尚未啟用，請至<https://is.gd/LMZvh9>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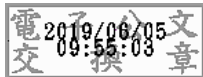
(三)報名截止日期為各區研習日期前3日。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七、本局同意予參訓教師公假，惟課務自理，詳細課程內容及計畫請見附件。

八、活動聯絡人：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紀婷維小姐，電話：(02)25774249分機351，e-mail：weiwei@mail.tva.org.tw。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民中學、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